

信任转化与共生：社区治理共同体秩序构建的逻辑

——基于城市锁匠的信任网络变迁分析¹

钟兴菊 苏沛涛

（重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重庆 400044）

【摘要】：现代化浪潮下，社会信任突破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网络的“二元”划分，形成多重信任网络共同构建的基层社区治理秩序与逻辑。基于对城市手艺人——锁匠进行深度访谈，分析锁匠与社区居民间“双重”信任网络互动演变的过程图景，探究特殊信任向普遍信任转化路径与影响因素，包括业务拓展交流实践、互动时间与经验、制度合法性背书以及可溯源的低信任风险等。“中间信任”作为连接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的过渡形态，成为基层多元共治体系构建的信任纽带。对社会信任类型的动态演变过程研究为理解特定背景下基层社区治理秩序提供了一个新的视角，同时为推动社区共同体建设提供理论与实践参考。

【中图分类号】：C912 **【文章编号】**：1673-0186（2022）012-0066-019

【文献标识码】：A **【DOI 编码】**：10.19631/j.cnki.css.2022.012.005

党的十九大强调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建设，多元主体共同构建社区治理体系成为应然选择。信任作为推动社会良性运行和发展的重要元素，对于构建多元主体参与的治理格局具有积极作用。伴随着城市化和市场化的快速推进，单位改制的老旧社区经历了信任网络的演变与发展。长期在社区周边经营开锁的锁匠凭借业务的拓展参与到居民信任网络变迁的过程中，并塑造了新的信任形态与格局，从传统单一信任网络走向现代多重复合信任网络，成为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的情感纽带。

一、研究背景与问题提出

长期以来，学术界对“国家—社会”关系的宏观理论逻辑形成了如分类控制^[1]、行政吸纳社会^[2]、行政吸纳服务^[3]、利益契合^[4]、吸纳嵌入^[5]等经典命题，认为国家通过自上而下的方式将基层社会力量纳入国家管制体系；而基层政权组织承担着“上面千根线，下面一根针”的属地责任^[6]；以网络治理^[7]、第三方治理^[8]、合作治理^[9]、反向嵌入^[10]、调适性合作^[11]、双向嵌入^[12]等理论为代表强调重构政社关系。以上两种观点实质上强调信任作为一种共识，有利于挖掘多元社会治理主体潜能，能够支撑并推动共同体建设^[13]。

改革开放以来，城市化、市场化和现代化的快速发展冲击着我国社会的信任结构，扎根城市社区的手艺人——锁匠通过业务经营与社区居民建立社会性连接，成为基层社区治理发展变迁的见证者。特定时空背景下，以“自己人”自居的社区居民以及作为“外来人”的锁匠群体形成两大封闭性的特殊信任网络，如何通过长期互动形成“中间信任”，并与特殊信任、普遍

¹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双碳’背景下生活方式绿色转型的影响机制与路径选择研究”（22BSH040）。

【作者简介】：钟兴菊，重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环境社会学，社会政策；苏沛涛，重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环境社会学，社会政策。

信任网络共存构建动态稳定的基层社区治理秩序并最终实现社区多元共治，成为本研究探讨的核心问题。为此，本研究重点探讨基层社区中的社会信任关系类型、演变过程以及多重信任对社会治理共同体秩序构建的影响机制。

二、文献回顾与分析框架

信任是诞生在特定条件下的产物，学术界依据不同标准对信任类型进行了划分，不同类型的信任会对基层社会治理秩序的构建产生不同的作用。本研究基于锁匠和老旧小区居民的信任网络变迁构建城市锁匠参与社区治理实践过程与逻辑分析框架。

（一）信任的类型、关系与建立

信任具有多种类型，韦伯提出的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二分法”主导该领域发展方向^[14]，此后学者在此基础上对子类型进行拓展，即特殊信任包括人际信任和权威信任，普遍信任包括普遍化、制度化的系统信任^[15]。吉登斯根据时空延伸将信任分为人际信任与系统信任，前者以人际交往中的情感系统为基础，后者包括抽象原则和现代社会制度的信任^[16]；与此类似，卢曼提出了人际信任与制度信任，并将人际信任分为特殊信任和普遍信任^[17]，福山和纽顿提出了普遍信任和个别信任^[18]。此外，还有学者区分了威慑型信任、了解型信任与认同型信任^[19]以及预期信任、反应信任和唤起信任^[20]。可见，大部分学者对信任的分类基本没有突破韦伯的“二分”类型结构。

韦伯认为，中国人的信任是一种以血缘共同体为基础且难以普遍化的特殊信任，涉及两个假定：一是中国社会的亲属关系是封闭性的网络^[21]；二是同质内聚的网络阻碍网络内外人的互动，即小群体原子化^[22]，如家族关系阻碍集团内部的信任无法扩散至普遍^[23]。为此有学者将中国人的信任分为熟人信任和生人信任^[24]，内在制度型信任和外在制度型信任^[25]，习俗型、契约型和合作型信任^[26]；也有学者基于“关系”的远近和好坏构建了差序格局的信任^[27]，认为越是先赋的关系类型，其对信任的建构越是内生的^[28]。

由此可见，虽然有学者尝试从中国社会文化与人际关系突破既有的信任分类结构，但韦伯的信任“二分”结构至今仍具有较强适用性（表1）。

表1 关于信任类型划分的文献梳理

代表人物	分类依据	分类
韦伯(1951)	信任结构	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
爱森斯坦德(1984)	信任社会结构	特殊信任(人际、权威)和普遍信任(普遍化、制度化的系统信任)
吉登斯(2000)	现代性相关时空延伸	人际信任和系统信任
福山(2001) 肯尼斯·纽顿(2011)	信任半径	普遍信任和个别信任

罗伊·刘易基, 巴巴拉·本尼迪克特·邦克 (2003)	信任双方的关系	威慑型信任、了解型信任与认同型信任
卢曼(2005)	指向的客体差异	人际信任(特殊信任+普遍信任)与制度信任
什托姆普卡(2005)	相信承诺的类型	预期信任、反应信任和唤起信任
杨中芳, 彭泗清(1999)	人际关系亲疏程度	熟人信任和生人信任
董才生, 闻凤兰(2005)	社会制度与社会关系层面	内在制度型信任和外在制度型信任
张康之(2005)	社会历史形态与交往形态	习俗型信任、契约型信任和合作型信任

就不同类型信任之间的关系而言, 学界大体存在排斥说、促进说和独立说三种观点。一是排斥说认为, 特殊信任固有的排他性会限制普遍信任的生成, 韦伯和福山认为的“血缘关系本位”特殊信任会阻碍普遍信任的产生, 如复印行业的“新化现象”表明了高同质性的特殊信任关系会排斥普遍信任的生成^[29]。二是促进说认为, 特殊信任可以通过某些路径生成和建立普遍信任。特殊信任作为普遍信任的基础存量, 越强的特殊信任产生越强的普遍信任, 个体的特殊信任凭借社区参与转化为普遍信任^[30], 特殊信任暗含的关系要素和道德规范能够建立和扩展普遍信任^[31]。三是独立说认为, 中国人的信任结构是以关系取向为基础的, 两者相互独立, 或是“连续统”特征, 即家人、熟人、生人之间的信任互相产生影响^[32]。

信任建立主要通过三种方式, 一是通过道德、文化的力量建立普遍信任。信任转化受到道德、文化等多因素影响, 诚信社会伦理和德法相彰是传统信任向现代信任模式转化的基础^[33]。二是通过交往建立普遍信任。互动交往频率与群体的认识经验有利于实现特殊信任向普遍信任的“跃迁”^[34], 居民通过接触推广认知经验赋予信任^[35], 与其生活场域内不同主体的积极关系对构建社会信任具有积极作用^[36]。三是凭借制度建立普遍信任。个人信用信息制度、奖惩制度和分配制度^[37]成为建立普遍信任的路径。本文认为, 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并非严格的互斥, 脱胎于特殊信任的某些要素能够生成介于特殊与普遍之间的信任形态, 即中间信任, 且多重信任关系共同推动基层社区治理实践。

(二) 信任与基层社区治理秩序的研究

改革开放后, “政企分开”的国企改革转移的非生产性服务功能由社区承接^[38], 形成两种社区治理逻辑: 行政主导和居民自治, 前者在基层社区中重建政治权威的合法性, 强化国家的“基础性权力”, 后者主张社区居民自治^[39], 凸显“基层政权建设”与“基层社会发育”两大取向^[40]。然而在治理实践过程中, 两种治理逻辑凸显“治理内卷化、空心化”^[41]、参与沉默^[42]、多元治理难以合力^[43]等困境。

社会信任作为衡量社会建设和治理水平的重要指标, 对基层社会治理的影响是多重的。帕特南提出, 社会信任和公民参与能互相强化^[44], 两者共同影响了社区居民的政府信任。在农业社会中, 信任网络所具备的归属感和全知性有利于降低社会运行成本^[45]。在城市社区中, 不同类型的信任对社区治理具有不同影响, 普遍信任有利于促进居民积极参与^[46], 提升选举质量实现社区有效治理^[47], 而特殊信任具有负面影响。基于此, 有学者认为需要超越特殊信任, 在普遍信任的基础上建立起“共同体信任”, 其蕴含的丰沛的社会资本能够对社会治理产生显著的积极作用^[48]。由此, 多元主体之间形成的建立在契约式信誉和现代信任的同构基础之上的强关系促使合作治理得以延续和扩散^[49], 因此培育包括信任在内的社会资本应当是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

的方向和路径选择^[50]。

本研究以锁匠为研究对象，一方面他们长期扎根社区周边开展业务活动，成为参与基层社区治理的重要主体之一，另一方面因行业的特殊性处于“不被看见”以及社会边缘地位。根据相关规定，本研究将城市锁匠定义为特殊手艺人，具有以下几层意涵：一是考察的锁匠对象群体大多生于1970年后或1980年后，最早自1990年开始由农村流动到城市成为学艺谋生的“一代”或“二代”锁匠，从业年限为10~30年不等；二是扎根社区，从事开锁、修配等单一性业务活动并逐渐拓展到综合性社区服务业务；三是流动到城市的锁匠群体实质上成为单位制社区向现代社区转型发展的亲历者与参与者；四是“一代”“二代”锁匠通过“师徒制”传承发展。为此通过考察特殊行业封闭的网络发展变迁，审视传统行业在市场化与城市化冲击下的变革，进而以基层社区多元主体信任网络的融合发展过程审视基层治理秩序的变迁。

关于社会信任类型转化以及与社区治理秩序关系的研究中，部分学者探讨复印行业信任网络在城乡区隔中的变迁，但从横向视角对不同群体与行业间的信任类型转换的影响因素以及纵向动态过程阶段变迁与特点的研究缺乏实证分析。为此，本研究以锁匠与老旧社区居民的信任网络变迁过程为观察对象，探讨特殊信任如何转化为普遍信任？若存在一种介于特殊信任和普遍信任之间的中间信任，那么三者的关系是怎样的？如何共同构建基层社区治理秩序？

（三）城市锁匠参与社区治理实践过程与逻辑分析框架

本研究以锁匠与社区居民信任网络变迁过程为基础探究社区治理秩序，为此构建锁匠、居委会、社区居民等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社区治理实践过程与逻辑的分析框架（图1），分为两阶段：一是以特殊信任网络为基础的传统社区治理阶段；二是以多元信任共生为基础的现代社区共同治理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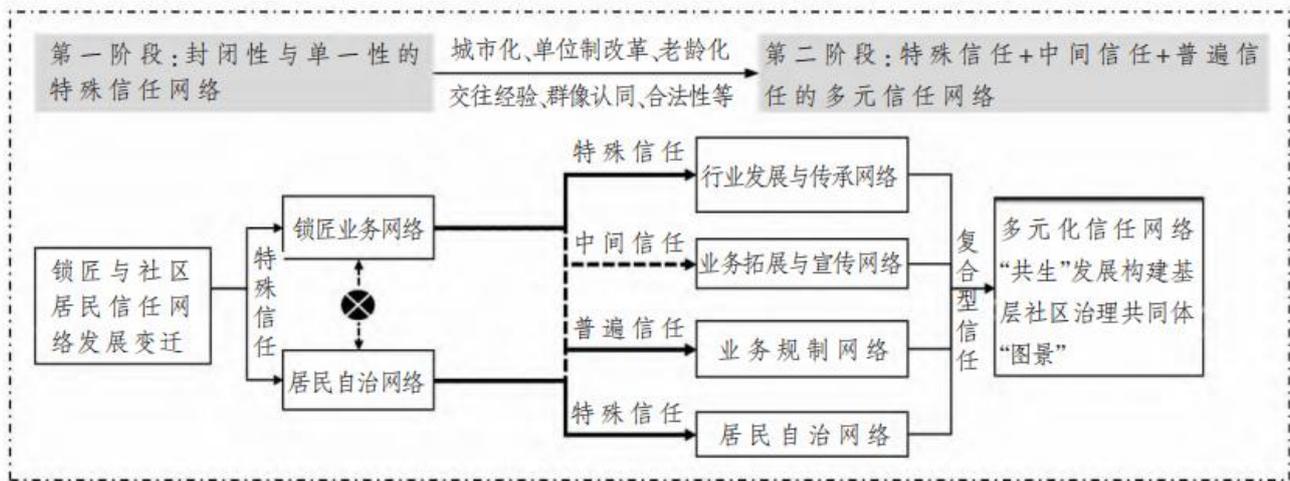


图1 锁匠与社区居民信任网络的演变过程与社区治理行动逻辑的分析框架

第一阶段，改革开放以来，从农村流动到城市的锁匠与业务活动覆盖的社区居民形成两大“封闭”的特殊信任网络，“子承父业”的手艺传承以及在同行竞争与合作中形成利益共同体，强化行业内部的特殊信任；单位制熟人社区形成制度供给下的互助共同体，两大网络通过锁匠的“修补通”等业务活动建立关联。

第二阶段，市场化、城市化和单位制改革冲击社区治理秩序，单位制社区的“全方面、全过程”服务供给向社会和市场转移，硬件设施“老化”以及“老龄化”加剧的社区中居民对社区养老、便民、居家安装维修等服务需求凸显；同时锁匠业务网

络与亲友行业网络更新迭代，为扩大经营范围赢得市场竞争，从单一开锁安装服务向综合便民服务升级，并提供社区服务和参与社区治理。传统特殊信任网络边界逐渐模糊，锁匠与社区居民通过交往经验和时间的累积突破特殊信任网络半径形成“中间信任”，并通过公安“备案”获得制度性合法性背书构建普遍信任，从而形成多元信任网络为基础的社区治理体系图景。

（四）研究方法 with 样本来源

本文的一手文本资料来源于2019年7月以及2021年3月期间，通过滚雪球方式对重庆市沙坪坝区某单位改制的老旧小区周边长期摆摊经营的8名锁匠，5位社区居民，2位社区工作者以及社区民警和物业主管各1名，共计17人进行深度访谈和参与观察（表2）。对所有一手文本资料进行编码提炼并对锁匠与居民的多重网络进行分析。

本研究以单位改制下的老旧小区居民以及扎根社区周边的锁匠作为研究对象，原因如下：一是单位改制的老旧小区居民具有稳定的信任网络和共同体意识，有利于考察信任网络演变的过程；二是随着社区基础设施“老化”以及单位社区服务“后退”，居民的多重服务需求为多元主体参与社区服务提供现实条件；三是社区“老龄化”加剧，居民对养老与居家便民等服务的个性化需求凸显，为长期扎根社区的锁匠通过拓展业务提供“上门”服务创造空间。此外，研究者以自下而上的“蚯蚓”视角考察社区发展变迁的亲历者——锁匠的业务网络与社区居民信任网络变迁的过程，从而揭示特殊信任向普遍信任的转化与共生关系对构建基层社区治理秩序的影响机制。

表2 访谈对象基本信息表

序号	访谈编码	年龄	身份/职业	居住/从业地	居住/从业年限	籍贯
1	20210306LI	82	居民	Y小区	原住民	重庆沙坪坝
2	20210303WXS	44	居民	D小区	20年左右	重庆
3	20210306TAN	75	居民	Y小区	原住民	重庆沙坪坝
4	20210303MAY	60	小卖部店主	Y小区	30年	重庆
5	20210306XIE	68	居民	Y小区	原住民	重庆沙坪坝
6	20190701LIN	46	锁匠	D小区	25年	四川广安
7	20190705WANG	45	锁匠	Y小区	23年	四川广安
8	20190707BAI	50	锁匠	Y小区	21年	重庆沙坪坝
9	20190707ZHOU	45	锁匠	Y小区	15年	四川广安
10	20190705YUAN	44	锁匠	Y小区	24年	四川广安
11	20190708TANG	28	锁匠	Y小区	10年	重庆沙坪坝

12	20190704YSF/20210303YSF	60	锁匠	Y 小区	30 年	四川广安
13	20210303ZSF	60	锁匠	D 小区	38 年	四川广安
14	20210303WFF	50	居委会主任	D 小区	30 年	重庆沙坪坝
15	20210319YXC	35	社区工作者	Y 小区	未知	重庆沙坪坝
16	20190705JMJ	34	社区民警	Y 小区	未知	重庆
17	20210303LXB	35	物业主管	D 小区	2 年	重庆沙坪坝

三、实证分析：锁匠的多重信任关系网络图景与演变过程

特定时空背景下，锁匠信任网络呈现横向多元与纵向多阶段变迁的特点：一是亲缘、血缘、地缘关系形成封闭内生的特殊信任网络；二是基于锁匠与社区居民交往经验积累与情感认同构建中间信任网络；三是合法性背书、可溯源的低信任风险以及“群像”特质认同等因素共同作用拓展信任网络半径，最终形成由特殊信任、中间信任以及普遍信任等多元化信任网络共同建构基层社区治理秩序的图景以回应现代社会中的多重治理困境。

（一）封闭与内生：锁匠的多重特殊信任网络

锁匠的特殊信任网络具有先赋性特点，包括以亲缘熟人关系为基础的师徒亲友网络，以老乡朋友关系为主的同行利益网络。锁匠同行间的市场竞争、同乡熟人的业务合作形成具有行业规范与共识的利益共同体，进而强化特殊信任网络。

1. 传承与交流：师徒亲友网络

锁匠的技术学习、传承交流形成了特殊的行业网络。调查发现，老旧社区周边锁匠从业年限长达 10~30 年不等。1990 年初，从四川省广安市到重庆谋生的第一代锁匠，以开锁、维修或配锁等经营业务活跃在社区周边；同期国有企业实施放权让利改革，使单位制社区的“单位人”走向“社区人”。

锁匠手艺学习与传承分为两个阶段。一是以亲戚朋友为基础的师徒制阶段，锁匠的“进门师傅”大多是来自同乡的亲戚朋友。“我们这片开锁的大多来自广安，都是自家人，亲戚带亲戚的方式进门，我们是靠妹夫和妹妹带起来的¹。只有亲戚才晓得你是做这个的，亲戚都不收费的。你学会了一家人就会了，一起吃饭的时候就讲经验互相交流²。”基于血缘、亲缘的同质性关系更像是一种“家族式”的传帮带过程而非市场中的等价交换。不仅如此，锁匠行业的边缘性特点形成了“传内不传外”的行业传承规则，对拜师学艺约定俗成三个条件：已成年，已成家，需诚心。“我们不收徒弟，即使你想学开锁我们也不能教你，也不存在什么师门传承，只是不外传而已，因为我们教的人都是自己屋里的人，脚踏实地，安了家愿意学的³。”二是专业化培训与摸索创新阶段。智能时代的到来为锁匠手艺更新提出了新的挑战，锁匠手艺进入了专业化培训以及自学探索的精进阶段。面对日新月异的智能技术变革，锁匠进入公司学习。“以前靠自己摸索，近 5~10 年可以交钱到公司去学一些新东西，比如跟以前的锁不一样的指纹锁，有一套专门开锁工具，每年都需要换⁴。”此外，部分锁匠通过自学摸索或参加行业协会的培训提升技术。“我的开锁技术部分是我父亲教的，个人自学了部分。我们办理营业登记后，每年由辖区派出所组织锁匠参加 1~2 次开锁协会的培训，了解最新政策和技术⁵。”

由此可见，亲戚朋友是锁匠行业入门的“领路人”或行业发展的“介绍人”。从社会结构与文化分析，锁匠群体来自乡土社会，社会关系链同质性高，以地缘关系为基础的人际关系链在信息、人力、资源等方面具有显著的优势，为锁匠行业拓展提供基础。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锁匠手艺传承以师徒制为主导，并发展为“公司模式”、“自学模式”或“协会互助模式”等多种形式。锁匠行业中“传内不传外”的“排他性”规则保障技术传承的优势地位。此外，一旦先行者学会了新技术，“地缘共同体”内部的技术扩散机制就会快速启动并扩散。城市锁匠行业的信任网络呈现为基于“亲友”的特殊信任网络与特殊行业的师徒“内生性”网络拓展，在亲友和师徒关系网络叠加中强化锁匠行业的“封闭式”信任网络。

2. 竞争与合作：同行的利益共同体网络

锁匠同行是一个“矛盾体”。由于业务的同质与服务空间的交叠，同行不可避免形成“竞争”关系与嫉妒心理，“同行之间肯定有竞争，你生意做好了别人都有嫉妒心，因为你挣到钱了，他没挣到心里有怨气⁶”。但基于血缘和地缘的熟人朋友间拥有天然的信任和感情基础，形成了超越行业边界的利益共同体。“同行是又竞争又互相帮助的朋友。为了寻求到更大的利益，熟人之间都要传授经验，加上也住得近，往来比较密切⁷。”此外，利益共同体通过传递信息、分享资源与技术交流提升同行的开锁水平，实现利益共享。“反正你跟我学，我跟你学，在一起吃饭的时候就讲开锁经历，比如我今天出去锁开不了，别个就说他在哪里开过这种锁，相互交流。彼此熟悉后就信任了，你我各做一半，相互负责，我给你介绍业务，但你必须做好⁸。”

为了保护共同体利益，城市社区中锁匠挖掘其内部的社会网络资源，通过扩大亲戚关系和地域范围建立生存、生活和发展所需要的社会网络^[9]。业务共享与技术交流使得锁匠群体间形成一种竞合关系的利益共同体，地缘关系形成的人际关系网络在城市中延伸为枝繁叶茂的人际关系树以传递信息、分享资源以及开拓市场，保证地区内行业优势。可见，行业发展的共同体网络虽受到市场竞争的冲击，但以血缘与地缘关系建立的封闭性行业共同体并未瓦解，通过师徒制的技术交流与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强化封闭网络中的特殊信任。

3. 共识：行业规范与职业道德

锁匠的从业规范与职业道德为基层社区精细化治理提供秩序化的保障。实地研究发现，锁匠群体基于“开锁对象—开锁区域—开锁条件—开锁时间”等方面形成了一套完善的行业规范与道德。

首先，给谁开？常规情况是夫妻吵架或醉酒后丢失钥匙，特殊情况包括公安机关办案开锁。“夫妻吵架搞丢了钥匙，还有就是重庆这边有很多耍娃，晚上出来喝酒，喝麻了把钥匙搞丢了⁹”，“我们在派出所挂牌，特殊情况下随叫随到，比如派出所去抓逃犯、抓毒贩的时候我们都去过¹⁰”。调查发现，锁匠常规业务以“就近社区”为主，也有以信息保护为原则开展异地办案开锁。“我们的生意都在附近，都是认得到的熟人，只有他相信你才喊你撒，认不到的话怕遇到坏人¹¹”。“派出所喊开锁是保密的，远一点就去，近的都不去，因为还是担心会受影响¹²”。

其次，开锁的契约条件是什么？实践表明，锁匠对开锁人的身份进行核实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一是出示身份证明，如身份证、租房合同；二是通过观察进行辨认；三是获得他人的担保证明。“最简易方便的方法是让开锁人出示身份证，如果没得，那就拍照¹³”；同时看他们的眼神和表情就能知道是不是好人，“先问他钥匙放在哪里了，如果他说话很紧张，磕磕巴巴的，很不自然，那肯定就不是业主了，这种也是不会开的¹⁴”；“你喊我开锁，就告诉我屋里摆的什么东西，摆在哪里，打开后进行验证，如果不一致就会打110报警¹⁵。”

再次，如何定价？调研中发现价格与约定时间显著相关，但与开锁技术没有必然联系。“有些人认为我们钱挣得太容易了，三五分钟就打开了觉得自己亏了，讲好的价格就不干了，有些争两句还是要给，有些又会少给¹⁶。”为了减少业务活动中的沟通成本并保障个人利益，锁匠们约定俗成开锁的“合理时间”，即锁匠评估开锁难度并与客户约定价格后，即使非常容易的锁也要保证开锁的最低合理时限，让居民认为“价有所值”。

最后，“不拿别人一针一线”成为锁匠们约定俗成的职业道德，借此也与社区居民间建立良好的业务交往关系。“我们做这个职业，要更加干净，长期住这里，有的时候别人会找我们帮忙。我们晓得别个屋头的东西再好都不能摸，拿别人的东西是犯法的¹⁷。”

可见，锁匠行业规范发展历程经历了从个体化的“实践经验原则”到行业化的“潜在规则”两个发展阶段。锁匠的业务覆盖范围原则包括常规下的“就近不就远”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就远不就近”；对客户身份进行多渠道核实与验证后进入开锁环节，为了保证业务活动的可持续性，锁匠群体约定俗成“合理的开锁时间”，一系列的行业规范和职业道德共同体现了锁匠开始不断获得社区居民的支持与认同，同时突破利益共同体的特殊信任边界开始走向与社区居民建立普遍信任的连接。

（二）交往和时间：“中间信任”的构建

城市更新与老龄化时代背景下，老旧小区基础设施陈旧，居民多样化需求凸显，社区物业与便民服务回应不足。以“修补通”业务活动扎根于社区周边的锁匠通过拓展业务回应居民需求并成为“时间的朋友”，从而突破社区居民与锁匠群体的“双重”特殊信任网络边界构建“中间信任”网络。

1. 业务拓展与交往经验

社区成为现代基层治理体系的重要载体，锁匠在见证单位制社区改制过程中敏锐地发现不断增长的居民多元化需求，通过横向拓展业务成为社区居民服务的核心治理主体。

首先，社区居民基于熟人网络对锁匠信任形成扩散效应。调查发现，锁匠的店铺多分布于小区大门主干道两侧的人流密集处。通过业务互动交往，社区居民和锁匠群体形成信任基础，凭借口碑逐渐扩散形成了居民对锁匠群体的可持续性信任。“大家都挨得住，都晓得嘛，可能在小区摆摊一二十年了，都看得到，也不会被敲诈，价格还低，这样跟开锁师傅都有信任关系了¹⁸。”

其次，锁匠通过业务拓展以回应社区居民的多元化需求。锁匠行业发展历程表明，部分锁匠在亲友带动下从其他行业转型入行，然而锁匠为了在城市化竞争中求生存，从单一开锁逐渐拓展到多元化的便民服务领域。“为求生存，我们也不是光开锁，单独搞一样的话肯定吃不起饭，除了电视和电冰箱不修外啥子都修，比如修表、洗衣机、燃气灶，配钥匙、通下水道等，还要卖热水器、电器，主要是想让业务多样化¹⁹。”由此可见，锁匠业务领域经历了从单一的修配开锁到多元业务发展，为锁匠与居民创造了更大的交往机会与空间。

再次，锁匠以多元化宣传渠道搭建与社区居民的信任网络。走访社区周边的锁匠摊位发现，一幅“老店”图景包含两大件：陈旧的配钥匙工具，一张红底白字（大部分是手写字，清晰但不太工整）的业务介绍牌。访谈了解到，锁匠也尝试贴小广告、发名片、找中介公司、通过美团或58同城等方式扩大宣传，但贴小广告在积极创建“卫生、文明城市”活动中存在环保风险；因中介公司“吃差价”而不乐意；因网络传播效果欠佳也不再使用。最后，锁匠只得运用“刷脸”或纸质“名片”方式宣传，在通过上门服务留下名片挖掘“回头客”成为熟人网络宣传的节点，或是主动与物管、业委会、居委会建立信任关系以期合作。“我们扩大业务，一般就是找物管和老客户，一个传一个，时间长了有名气，跟物管建立合作很简单，把执照拿给他看，他觉得信得过就会推荐²⁰”。“因为业主有些需求是我们工程部做不了的，就会帮业主联系锁匠²¹。”在建立信任后，最终实际上形成了居民间口口相传的宣传方式。老旧社区的开锁“老店”并未因宣传方式过于简单而退出市场，锁匠和居民长期的交往经验反而建构了宣传网络的“无形资产”，并使锁匠的业务持续繁荣。“一般都是别人来摊位上找我们，先是一些人找到我们后又推荐给他们的熟人，都是靠信任来的；我们是二十年的老店，大多是回头客会给我们打电话，就是这样一个介绍一个²²。”

锁匠通过业务拓展与老旧社区居民的需求建立关联，并且长期以来积极的交往经验使锁匠群体获得居民的认同与接纳，形

成“口口相传”的宣传资本以及持续不断的“回头客”业务量，为突破特殊信任网络边界形成“中间信任”网络创造契机。

2. 时间的朋友

在特定时空背景下，时间成为群体间关系转化的重要变量。扎根于社区周边的锁匠群体与居民间的关系实际上是因交往时间积累从“外人”变为“熟人”，又因业务拓展与需求回应从“朋友”转化为“自己人”的发展过程。

首先，长期业务互动交流使锁匠与居民成为彼此信任的熟人。一方面通过业务交流社区居民和居委会逐渐接纳与信任锁匠群体，信任程度随着时间而不断提升。“刚来这里的时候还没有居委会，只有街道办事处，最开始居委会还要赶他们，后来慢慢就不赶了。他们最早都是熟人介绍进来的，在这里住了很多年了，社区也很信任他们²³。”另一方面社区中大部分老年人的消费习惯和心态相对保守，倾向于信任熟悉的锁匠。“我在里面（小区）待了十几二十年了，这么多年都是熟人了有信用，大家还是比较信任我。开锁、换锁芯啊，一般都找熟人²⁴。”

其次，业务拓展与功能性互动网络节点使锁匠群体从“朋友”转变为“自己人”。随着交往与时间的沉淀，部分锁匠购买或租住房屋成为小区“居民”。锁匠因为社区店铺经营综合便民服务项目获得居委会的“便民服务点”挂牌。因此，居民眼中的锁匠是本地信得过的“商家”，锁匠的店铺大多在社区“关键”位置，也成为社区居民日常交往的“公共空间”。锁匠通过共同居住生活、长期业务互动与居民建立熟悉的情感，居民因服务需求外向型拓展将外来锁匠视为“自己人”。因此，从“外人—熟人—朋友—自己人”的关系演变表明，锁匠和社区居民间突破封闭性的特殊信任网络边界逐渐形成一种介于外人与自己人之间的“中间信任”。通过类别化与关系化建立与陌生人的信任关系，实现“外人”变为“自己人”，实际上是“拟亲化”的过程，即将外人纳入“亲”的范畴^[52]。居民与锁匠通过业务实践互动与情感认同将“外人”纳入“自己人”的过程将不断拓展“亲”的外延，从而丰富“中间信任”的内涵。

锁匠基于长期业务活动发现居民多元化需求，以“口口相传”的宣传路径维系并拓展服务领域，因为彼此信任成为“时间的朋友”，从而突破传统封闭的特殊信任网络边界建构从“陌生人”走向“自己人”的“中间信任”。实践表明“中间信任”凸显以下几个维度与特点：一是过程性与方向性，“中间信任”处于特殊信任到普遍信任的中间地带，由特殊信任让渡部分而形成，在传统机械团结走向现代有机团结社会进程中，中间信任具有从特殊信任走向普遍信任的方向性，同时具有处于过渡阶段的不稳定性；二是信任水平是关于时间的递增函数，即随着时间的推移以及互动交流实践的频繁，信任水平会不断提升，“中间信任”是“时间的朋友”互动积累的结果；三是信任对象的综合性与选择性，中间信任的对象既包括基于血缘、地缘关系的情感认同的特殊信任对象，也涉及以法律制度、市场交换为基础的普遍信任中的对象，具有综合性特点。

（三）团结与突破：多重信任的共生

韦伯和福山认为中国人的特殊信任难以普遍化的假设是否符合中国的实际经验？本研究考察的老旧小区居民和锁匠信任网络变迁过程经验对此提供了否定答案。从中国基层社区可以窥见中国社会的变迁，单位制社区居民在共同工作与生活场域中形成封闭的特殊信任网络；从“单位人”到“社会人”转型过程中，居民凸显多元服务需求；锁匠为了生存而拓展业务以回应社区居民外向型的服务需求。基于供需双方的持续互动，锁匠从“外人”转变为“自己人”，突破特殊信任形成“中间信任”。通过政府合法性信任背书走向普遍信任，以可溯源的低信任风险以及“群像”特质认同拓展特殊信任发展路径，从而构建基层治理实践中多元信任“共生”的发展图景。

1. 合法性信任背书

城镇化背景下的人口大量流动导致社会信任程度普遍降低^[53]。普遍信任建立的关键在于通过制度降低风险，减少信息不对称和道德风险。公安机关的登记备案制度和职业培训制度实际上推动了“中间信任”向普遍信任的转化。

锁匠通过辖区派出所进行登记与备案取得合法性身份。为实现社会精细化治理，锁匠行业通过登记备案从民间“游击队”转变为“正规军”，由此“草根”锁匠获得合法性身份。“十多年前没有备案，以前开锁有那种专门的证，现在必须要登记了。因为它是特种行业，为了安全必须跟辖区派出所挂钩²⁵。”锁匠备案所需的资质材料包括从业位置、房产证、身份证明、营业执照等。“为了对锁匠进行核查，有无违法犯罪记录等，具备开锁资格的锁匠要到公安机关进行备案，需要提供身份证、房产证，能够证明具备开锁能力的营业执照，还要晓得位置，派出所据此报分局备案²⁶。”备案后公安机关定期对锁匠开展职业道德、法律制度与安全意识等方面的培训。“派出所一个月做一次培训，首先是开锁职业道德，第二法律意识，第三安全知识培训，就是叫你不要去做违法乱纪的事情²⁷。”一系列措施保障实现对社会的有序管理，但同时也赋予锁匠行业制度化的合法性信任背书。

源于民间“草根”的锁匠行业，依附社区生存并伴随着社区单位制改革变迁实现业务拓展与转型，成为弥补社区居民服务需求与治理的重要主体。治理时代背景下，为了引导多元主体有序、合法参与社区治理，对锁匠行业登记备案成为必然选择，通过收集审核锁匠的资质信息，建立特种行业信息披露机制以及责任溯源制度，实质是从制度层面赋予锁匠的合法性，为具有从业资格的锁匠提供法律保障。登记备案实质上降低了信任风险，制度性保障推动居民与锁匠的“中间信任”向普遍信任发展。

2. 可溯源的低信任风险

人际交往中，交往风险的可预知和可控有利于建立信任。锁匠的“群像”身份特质认同的建构、从业位置以及特定关系连接的可溯源性等方式降低了信任风险，实现多元化信任的重建与拓展。

一是“群像”身份特质认同与扩散成为多元化信任连接的纽带。通过与某种职业人群交往的经验而产生对其同类人群的身份认识，个体通过社会身份与阶层等表征方式识别群体内和群体外他人，根据以往感受、体验和知识做出对他人的选择与判断，从而产生认同信任。社区居民与锁匠的业务互动交流推动双方相互了解、认同与信任。交往经验不断复制与强化以建构居民眼中的“锁匠群像”，体现为“有名气、熟悉、信得过、服务好”等特质。“他们在这里一二十年了，时间长了有名气，一个传一个。我找过的开锁师傅都不错，大家都是熟人了，信得过²⁸。”在锁匠眼中，“好说话、耿直、友善”成为大多数社区居民“群像”写照，以“锁匠群像”特质认同为基础进行扩散为构建普遍信任创造了条件。

二是空间和关系两个维度上的可溯源性同样能产生对不特定人的信任。老旧小区居民愿意相信长期居住在小区、有固定经营地点的锁匠。“因为他长期在小区里面住，不是那种游摊，找得到人，（所以）跟师傅有信任关系，我们把他当成本地的商家，如果他是外面的就不得干了²⁹。”同样，作为关系连接节点的“中间人”具有值得信任、多网络节点联结的特质，形成信任关系的可溯源性。调查发现，在老旧小区中活跃着一些非正式的“居委会大妈”或积极的社区领袖。马大姐长期经营一家小卖部，热心助人，人脉广，居民对她有较高的认可度与信任度，她成为搭建社区内外群体间的沟通桥梁与信任网络节点，居民和锁匠通过她的连接建立了信任关系。“有租房的会过来问我，能不能帮忙找个人看一下下水道。我开小卖部的认识点人，就给开锁的打电话联系，他们信任我，也信任我帮他们联系的师傅³⁰。”

信息时代下信息的可获得性与社会交往风险之间存在现实张力。通过“群像”特质认同与扩散以及空间和关系维度上的可溯源降低了社会交往中的风险与成本。单位制社区居民所形成的特殊信任网络以及锁匠群体以亲缘、地缘为基础建构的特殊信任网络，通过长期开锁业务与居民服务需求的互动，原有封闭的特殊信任网络部分转化为包含市场交换与情感认同的“中间信任”，而制度化的合法性背书推动“中间信任”转向普遍信任，可溯源的低信任风险以及“群像”特质认同拓展特殊信任发展路径，最终形成多元化信任网络“共生”发展的基层共同体治理的秩序与逻辑。

四、基层治理实践的信任关系网络演变路径与逻辑

本文对重庆市某单位改制小区居民与周边锁匠的持续互动关系深入考察发现，信任关系作为影响基层治理实践的重要因素发生了显著变化：实践中的社会互动、群像认同与制度介入使得特殊型信任走向多元复合型信任，成为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的纽带。

（一）基层治理实践的信任关系演变路径

从纵向看，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带来的社会巨变，深刻影响社会关系网络变迁。在单位制时期，社区承载了居民从生到死的物质保障与社会服务，在熟人社区中形成自我封闭与自我供给的特殊信任网络。随着市场化改革，社区难以满足居民不断增长的多元化与个性化需求，将部分服务职能向社会转移，从农村流动到城市，扎根于社区周边的手艺人一定程度上填补了居民服务需求的“空缺”。通过长期的业务经营与社会互动逐渐形成一种超越特殊信任网络边界的中间信任，一方面通过强化锁匠与社区居民的情感认同，从而拓展指向特定对象的特殊信任边界，另一方面以制度背书拓展普遍信任边界，形成多元复合型的信任关系网络成为基层社区治理实践的重要条件和基础。

从横向看，社会治理共同体是对以往一元或二元治理理念和逻辑上的超越，多元复合型信任的动态演变过程分析为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提供理论支撑与实践路径：一是市场化转型突破传统熟人社区中的特殊信任网络，以业务拓展以及长期交往互动形成的中间信任成为连接“自己人”与“外人”的纽带，从而通过增强社区社会资本不断完善社区治理体系；二是以中间信任不断拓展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边界，多元化信任共生与发展构建社区多元主体间的互惠网络与服务规范，从而形成一套社会共享的价值规范，提升基层社区治理的能力。

（二）信任网络关系演变的实践逻辑

1. 可持续的社会互动突破封闭性的特殊信任网络

在基层社区场域中，原本处于封闭特殊信任网络的两个群体——社区居民与锁匠凭借长期稳定的社会互动经验突破信任边界。一方面，生活在单位制社区中的居民天然地拥有情感认同和共同价值规范，以“自己人”自居形成生活的“共同体”，然而在市场化改革下，居民多元化需求突破社区共同体的回应能力，为市场主体承接社区服务释放了空间与契机。另一方面，城市化背景下大量劳动力从农村流向城市，以锁匠群体为代表，为了扎根城市生存，通过亲友网络、传承交流和行业共识网络强化手艺人群体的特殊信任网络以拓展业务边界。伴随着城市社区基础设施的“老化”以及单位制居民的“老龄化”，居民需求逐渐多元化，锁匠开始拓宽业务经营范围，从传统“开锁配钥匙”业务逐渐演变为提供综合性经营服务的社区便民服务点，长期稳定的社会互动所产生的情感积累超越了简单的业务契约交换，中间信任网络逐渐形成与发展。

2. “群像”认同与可溯源的低风险推动中间信任向特殊信任的转化

首先，社区居民和锁匠间的信任通过“群像”特质认同快速扩散。对于社区居民而言，一旦接触过的锁匠服务好且信得过并形成锁匠群像，并且凭借熟人信息网络迅速传播。对于锁匠而言，作为服务提供者，通过深度地参与社区生活并融入居民的生活场景，使自己从“外人”向社区“自己人”身份转型。其次，社区居民和锁匠之间的认同与信任通过空间与关系两个维度的可溯源实现积累。空间维度的可溯源消除了社区居民对锁匠的心理戒备与信任风险；关系维度的可溯源实质体现出信任的传递机制，如马大姐作为“社区领袖”，发挥连接锁匠与社区居民的“中间桥梁”作用，通过信任的传递扩大了信任对象范畴。因此，通过群像特质认同以及空间与关系的可溯源使得社区居民和锁匠间建立不同于既有特殊信任网络的关系，从而拓展中间信任向特殊信任转化与共生的边界。

3. 制度背书成为现代社会信任的合法性保障

制度信任作为人际信任的相对概念，能够体现政府与社会的良性互动，同时凭借法律或规章制度降低社会交往的复杂性。制度信任并不针对特定人，而是辐射于整个社会。通过梳理锁匠的职业发展历程发现，制度信任并不是一开始就存在的，而是社会规范化运行下的时代产物。公安机关的登记备案与职业培训作为强制性的制度要求，为公众与锁匠之间的社会信任“兜底”。通过制度的合法性背书，推动社区多元主体间稳定性与长期性的社会交往，从而构建的制度信任超越了特定背景和特定对象，

是一种普遍化的信任。

综上，在基层社区场域中，存在着若干的信任形态，以社区居民和锁匠的社会互动关系为例，原本封闭的特殊信任网络依然存在，但社会互动产生了中间信任，基于群像特质认同和空间与关系的可溯源，社区居民与锁匠之间产生了针对特定对象的特殊信任，制度约束产生了超越特定对象的普遍信任，多元化信任融合与共生构成基层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的秩序基础（图2）。

五、研究结论与进一步讨论

本研究从动态过程视角分析发现，特定时空背景下，外来手艺人社区居民在长期互动交流中实现了“特殊信任—中间信任—普遍信任”网络的多元化发展变迁的路径，从而给韦伯和福山认为中国人的特殊信任难以普遍化以否定答案，也为实现多元主体共建共治与共享的基层社区治理秩序提供社会信任基础。在城市快速发展的背景下，从农村流动到城市，扎根于社区的手艺人通过开锁、修补等服务活动与社区居民建立熟识关系；单位制社区的“社会化”改革以及老龄化社会的到来使居民需求更加个性化与多元化，为此，锁匠拓展业务领域及时回应社区居民的需求；交往经验与时间累积的作用突破了社区居民与锁匠群体的特殊信任边界，形成扩大化“自己人”群体的中间信任；此外，制度化的合法性信任背书、“群像”特质认同与扩散、空间与关系维度上的可溯源等方式拓展多元化信任的共生与发展路径，从而通过提升社会信任水平构建基层共同体治理的逻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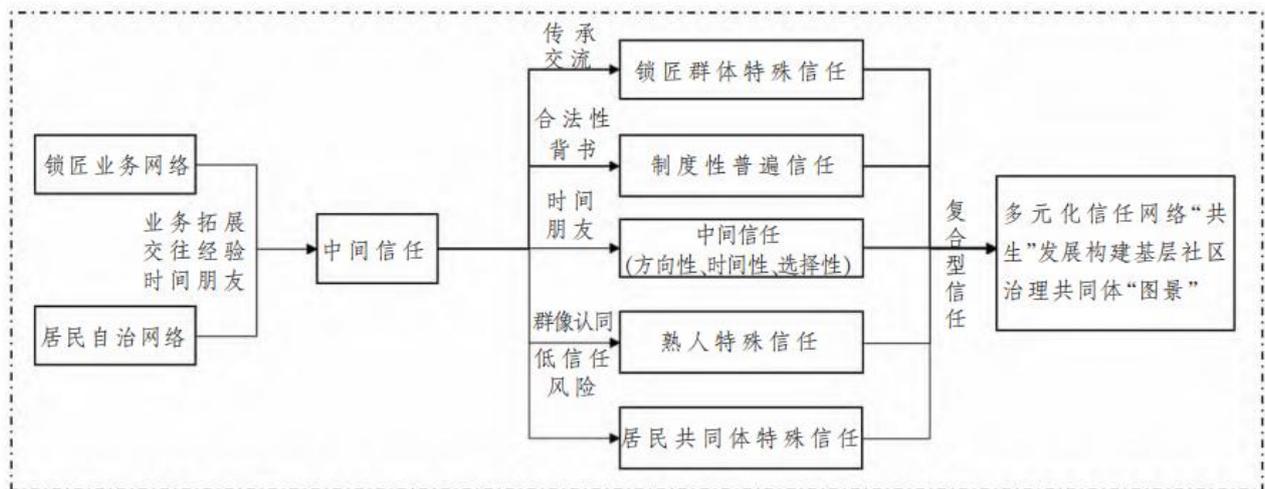


图2 多元化信任网络转化发展与社区治理共同体秩序构建

锁匠的信任转型发展过程表明信任结构发生变化。城市化发展为手艺人流动谋生创造契机，单位制改革打破社区居民传统封闭性的特殊信任与生产生活的自足空间，城市社区硬件“老化”与居民个性化需求凸显为锁匠多元化服务供给创造契机，制度化与关系连接等方式为探索多元化信任共生与发展路径。锁匠通过业务领域拓展而形成长期交往与生活经验降低了信任风险与成本，从而突破特殊信任建构包括市场交换、熟人信任与情感认同的“中间信任”；制度化的信任背书、“群像”特质认同和可溯源性等方式推动“中间信任”走向普遍信任及共生的多元化信任。

本研究的创新性在于：一是从群体间的长期动态互动视角论证了突破特殊信任网络走向普遍信任的过程；二是在信任转化过程中发现处于过渡阶段的“中间信任”状态，并提炼中间信任的三大特点与维度，即过程性与方向性、信任水平是关于时间的递增函数以及信任对象的综合性与选择性，由于中间信任处于两大信任的过渡阶段，凸显不稳定性、可变性等不足。研究发现中间信任网络包括两条发展路径：一是通过制度化合法性背书推动中间信任走向普遍信任网络，二是以中间信任网络作为特殊信任网络边界的拓展进而重新定义多元主体治理实践中的信任关系网络基础。然而，由于文章篇幅原因，基层社区治理中多元主体的特殊信任网络的互动关系、中间信任的内涵维度测量以及多元化信任网络的互动分析等问题，有待进一步探讨。

参考文献

- [1] 康晓光, 韩恒. 分类控制: 当前中国大陆国家与社会关系研究[J]. 社会学研究, 2005(6):73-89.
- [2] 康晓光, 韩恒. 行政吸纳社会——当前中国大陆国家与社会关系再研究[J]. *Social Sciences in China*, 2007(2):116-128.
- [3] 唐文玉. 行政吸纳服务——中国大陆国家与社会关系的一种新诠释[J]. 公共管理学报, 2010(1):13-19.
- [4] 江华, 张建民, 周莹. 利益契合: 转型期中国国家与社会关系的一个分析框架——以行业组织政策参与为案例[J]. 社会学研究, 2011(3):136-152.
- [5] 林兵, 陈伟. “吸纳嵌入”管理: 社会组织管理模式的新路径——以浙江省N市H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为例[J]. 江海学刊, 2014(1):107-113.
- [6] 周庆智. 改革与转型: 中国基层治理四十年[J]. 政治学研究, 2019(1):43-52+126.
- [7] KEITH P, BRINTON M. A Preliminary Theory of Interorganizational Network Effectivenes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Four Community Mental Health Systems[J].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1995, 40(1):1-33.
- [8] 莱斯特·萨拉蒙. 公共服务中的伙伴: 现代福利国家中政府与非营利组织的关系[M]. 田凯,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8:1-5.
- [9] 张康之. 合作治理是社会治理变革的归宿[J]. 社会科学研究, 2012(3):35-42.
- [10] 管兵. 竞争性与反向嵌入性: 政府购买服务与社会组织发展[J]. 公共管理学报, 2015(3):83-92+158.
- [11] 郁建兴, 沈永东. 调适性合作: 十八大以来中国政府与社会组织关系的策略性变革[J]. 政治学研究, 2017(3):34-41+126.
- [12] 张紧跟. NGO的双向嵌入与自主性扩展: 以南海义工联为例[J]. 重庆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2014(4):86-94.
- [13] 刘琼莲. 中国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的关键: 信任与韧性[J]. 学习与实践, 2020(11):29-39.
- [14] 马克思·韦伯. 儒教与道教[M]. 王容芬,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4:289.
- [15] S. N Eisenstadt and L. Roniger, *Patrons, Clients and Friends*[M].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217.
- [16] 吉登斯. 现代性的后果[M]. 田乐, 译. 黄平, 校.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0:69.
- [17] 卢曼. 信任[M]. 瞿铁鹏, 李强, 译. 上海: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5:79.
- [18] 弗朗西斯·福山. 信任: 社会美德与创造经济繁荣[M]. 彭志华, 译. 海口: 海南出版社, 2001:153.

-
- [19] 罗德里克·M. 克雷默, 汤姆·R. 泰勒. 组织中的信任[M]. 管兵, 译. 北京: 中国城市出版社, 2003:150-184.
- [20] 彼得·什托姆普卡. 信任: 一种社会学理论[M]. 程胜利, 译. 北京: 中华书局, 2005:33.
- [21] 陈福平. 市场社会中社会参与的路径问题关系信任还是普遍信任[J]. 社会, 2012(2):84-104.
- [22] GIBSON J L. SOCIAL NETWORK, Civil Society, and the Prospects for Consolidating Russia's Democratic Transition[J].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001, 45(1):51.
- [23] YAMAGASHI T. Trust: the Evolutionary Game of Mind and Society[M]. Tokyo University Press, 2011:127.
- [24] 杨中芳, 彭泗清. 中国人人际信任的概念化: 一个人际关系的观点[J]. 社会学研究, 1999(2):3-23.
- [25] 董才生, 闻凤兰. 社会信任的模式与结构新解[J]. 中共南京市委党校南京市行政学院学报, 2005(5):59-61.
- [26] 张康之. 在历史的坐标中看信任——论信任的三种历史类型[J]. 社会科学研究, 2005(1):11-17.
- [27] 翟学伟. 信任与风险社会——西方理论与中国问题[J]. 社会科学研究, 2008(4):123-128.
- [28] 李伟民, 梁玉成. 特殊信任与普遍信任: 中国人信任的结构与特征[J]. 社会学研究, 2002(3):11-22.
- [29] 朱姝. “新化现象”再思考——一个基于镶嵌理论的本土案例分析[J]. 洛阳理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7(1):42-46.
- [30] 王连生, 王茂福. 特殊信任到普遍信任的连接路径[J]. 社会发展研究, 2021(3):205-225+246.
- [31] 杨慧. 现代社会的信任重构[J].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 2020(2):77-82.
- [32] 张忠. 当代中国社会的人际信任特征与建设路径——基于第七波 WVS 数据的实证研究[J]. 浙江社会科学, 2022(2):59-69+157.
- [33] 王润稼. 中国传统信任模式及其现代转化[J]. 学习与实践, 2018(5):121-127.
- [34] 伍麟, 曹婧甜, 万仞雪. 信任的“跃迁”及其限度[J]. 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6(5):85-94+2.
- [35] STOLLE D, PETERMANN S, SCHMID K et al. Immigration-related Diversity and Trust in German Cities: The Role of Intergroup Contact[J]. Journal of Elections, Public Opinion and Parties, 2013, 23(43):279-298.
- [36] 李涛, 黄纯纯, 何兴强, 等. 什么影响了居民的社会信任水平? ——来自广东省的经验证据[J]. 经济研究, 2008(1):137-152.
- [37] 徐尚昆. 社会转型、文化制度二重性与信任重建[J]. 中国人民大学学报, 2018(2):152-161.

-
- [38] 郭根, 李莹. 城市社区治理的情感出场: 逻辑理路与实践指向[J]. 华东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1(2):121-135.
- [39] 陈伟东. 中国城市社区自治: 一条中国化道路——演变历程、轨迹、问题及对策[J]. 北京行政学院学报, 2004(1):63-68.
- [40] 李友梅. 社区治理: 公民社会的微观基础[J]. 社会, 2007(2):159-169.
- [41] 陈辉. 中国城市基层治理研究: 范式转型与善治逻辑[J]. 上海行政学院学报, 2018(3):54-63.
- [42] 祝大勇, 候雅洁. 突发公共危机应对中公权力下沉执行存在的问题及解决之策[J]. 领导科学, 2020(22):122-124.
- [43] 韩冬雪, 胡晓迪. 社区治理中的小区党组织: 运作机理与治理效能——基于党、国家与社会关系的研究[J]. 行政论坛, 2020(3):11-18.
- [44] 罗伯特·帕特南. 独立打保龄球: 美国社区的衰落与复兴[M]. 刘波, 祝乃娟, 张孜异, 等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149-152.
- [45] 翟学伟. 从社会流动看中国信任结构的变迁[J]. 探索与争鸣, 2019(6):20-23.
- [46] 唐文方. 中国民意与公民社会[M]. 胡赣栋, 张东锋, 译.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8:101.
- [47] 陈捷, 呼和·那日松, 卢春龙. 社会信任与基层社区治理效应的因果机制[J]. 社会, 2011(6):22-40.
- [48] 张汝立, 刘帅顺. 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中的信任机制: 类型、特征和再生产[J]. 求实, 2022(1):27-42+110.
- [49] 李慧凤, 孙莎莎. 从动员参与到合作治理: 社会治理共同体的实现路径[J]. 治理研究, 2022(1):102-113+128.
- [50] 张诚. 培育社会资本: 建设社会治理共同体的方向与路径[J]. 东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1(5):47-53.
- [51] 王春光. 流动中的社会网络: 温州人在巴黎和北京的行动方式[J]. 社会学研究, 2000(3):109-123.
- [52] 杨宜音. “自己人”: 信任建构过程的个案研究[J]. 社会学研究, 1999(2):40-54.
- [53] 韩彦超. 转型期人口流动与信任变迁(2005-2015)[J]. 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1(3):108-116+148.

注释

1 来源: 访谈资料: 20190705WANG。访谈资料编码说明: 8位数字为访谈日期(年4位+月2位+日2位), 大写英文字母为被访者姓氏或职业, 下同。

2 访谈资料: 20190707BAI、20190707ZHOU、20190708TANG。

3 访谈资料: 20190701LIN。

-
- 4 访谈资料：20190708TANG、20190705YUAN。
- 5 访谈资料：20190707ZHOU、20190707BAI。
- 6 访谈资料：20190707BAI。
- 7 访谈资料：20190701LIN、20190704YSF。
- 8 访谈资料：20190707BAI、20190705WANG。
- 9 访谈资料：20190705YUAN。
- 10 访谈资料：20190707BAI。
- 11 访谈资料：20190704YSF、20190707ZHOU。
- 12 访谈资料：20190708TANG。
- 13 访谈资料：20190701LIN、20190707BAI。
- 14 访谈资料：20190704YSF、20190707ZHOU。
- 15 访谈资料：20190707BAI。
- 16 访谈资料：20190707BAI。
- 17 访谈资料：20190707BAI。
- 18 访谈资料：20210306LI。
- 19 访谈资料：20190707ZHOU、20190707BAI。
- 20 访谈资料：20190704YSF。
- 21 访谈资料：20210303LXB。
- 22 访谈资料：20190705WANG、20210306TAN、20190701LIN。
- 23 访谈资料：20190705WANG、20210303WFF。
- 24 访谈资料：20210303ZSF、20210306LI。
- 25 访谈资料：20190707BAI。

26 访谈资料：20210704YSF、20190705JMJ。

27 访谈资料：20190707ZHOU、20190705YUAN。

28 访谈资料：20210306XIE。

29 访谈资料：20210303WXS。

30 访谈资料：20210303MAY。